**2021年南京市江宁中医院公开招聘编制外卫生技术人员公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

根据南京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为确保笔试工作顺利进行，现将备考及考试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告知如下，请所有报名参加南京市江宁中医院2021年公开招聘编制外卫生技术人员笔试的考生知悉、理解、配合和支持。

一、考生应在考试前14天申领“苏康码”。按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做好个人防护和健康管理，时刻关注本人“苏康码”状况，每日进行健康申报更新直至考试当天。备考期间不得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尽量不参加聚集性活动，不到人群密集场所。出行时注意保持社交距离，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应全程佩戴口罩。如出现发热、干咳等急性呼吸道异常症状应及时就医，以免影响正常参加考试。

二、考试当天入场时，考生应提前准备好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准考证，并出示“苏康码”、“行程码”、48小时内核酸检测报告。“苏康码”、“行程码”均为绿码、核酸检测为阴性，现场测量体温＜37.3℃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的考生，方可入场参加考试。考生应服从考试现场防疫管理，并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的N95口罩，除身份核验环节外应全程佩戴。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主动报告并配合相应疫情防控安排，不得参加考试：

1.不能现场出示本人当日“苏康码”绿码、“行程码”绿码和48小时内核酸检测报告者。

2.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

3.前28天内有境外地区旅居史人员；或虽入境已满28天，但不能提供全部集中隔离期满证明及居家观察期第3天、第14天2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

4.前21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旅居史人员；前21天内有新冠肺炎患者和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人员；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随访及医学观察期内人员；14天内与正在接受居家健康监测的人员共同居住、生活等密切接触人员。

5.有以下特殊情形之一的考生，必须主动报告相关情况，提前准备相关证明，服从考务安排，否则不得入场参加考试：

（1）考前14天内来自或到过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或直辖市为区县）范围内，低风险区域及虽未公布中高风险但需要管控的疫情发生地的考生，考试当天除本人“苏康码”、“行程码”均为绿码、现场测量体温<37.3℃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外，还须提供考试前48小时内（以采样时间为准）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2）近期有国（境）外或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自入境之日起算已满14天集中隔离期及后续14天居家健康监测期的，或离开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之日起算已满14天集中隔离期及后续7天居家健康监测期的，考试当天本人“苏康码”、“行程码”均为绿码、现场测量体温<37.3℃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方可参加考试；

（3）考前14天内因患感冒等非新冠肺炎疾病，有发热(体温≥37.3℃)、咳嗽等症状的考生，应及时就诊并排除新冠可能，并提供就诊时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考试当天如症状未消失，除本人“苏康码”、“行程码”均为绿码外，还须提供考试前48小时内（以采样时间为准）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服从安排在临时隔离考场参加考试；

（4）其他特殊情况以现场笔试工作领导小组判定为准。

四、候考过程中，考生出现发热或有干咳等可疑症状，应主动向考务工作人员报告，配合医务人员进行体温复测和排查流行病学史，并配合转移到隔离考场参加考试，考试结束后应服从安排至发热门诊就医检测。

考生因发热等异常情况需要接受体温复测、排查流行病学史或需要转移到隔离考场而耽误的考试时间不予弥补。

五、考生须认真阅读本告知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遵守应聘疫情防控有关规定，诚信申报相关信息，配合应聘现场疫情防控有关工作安排。如有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排查、隔离、送诊等情形的，将被取消考试资格；情节恶劣或造成严重后果的，在被取消考试资格的同时记入诚信档案；构成违法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请考生持续关注新冠肺炎疫情形势和南京市防控最新要求，考试前如有新的调整和新的要求，将另行告知。

附：南京市江宁中医院2021年公开招聘编制外卫技人员应聘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南京市江宁中医院

     2022年2月18日

**《南京市江宁中医院2021年公开招聘编制外卫生技术人员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由招聘单位统一印制，个人不需要自行打印，报名及考试当天现场填报。**

**健康承诺书**

姓名： 单位（盖章）：

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我已了解笔试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现呈报并承诺以下事项：

1.笔试前28日内是否有境外（除澳门外）地区旅居史？

□是 □否

2.笔试前21日内是否有境内中高风险旅居史？

□是 □否

3.笔试前28日内是否有新冠肺炎患者和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

□是 □否

4.“苏康码”和“行程卡”是否为黄色或红色？

□是 □否

5.是否为尚在随访及医学观察期内的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

□是 □否

6.笔试前14日内是否与正在接受居家健康监测的人员共同居住、生活等密切接触？

□是 □否

7.笔试前14日内是否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直辖市为县区）低风险地区旅居史？

□是 □否

8.笔试前14日内是否有发热、感冒、咽痛、咳嗽、乏力、腹泻等症状？

□是 □否

9.是否已经完成新冠疫苗的全程接种？

□是 □否

本人保证以上声明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有承诺不实、隐瞒病史和接触史、故意压制症状、瞒报漏报健康情况、逃避防疫措施的，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会议期间自行做好防护工作，主动配合落实相关疫情防控措施。

本人签名：

2022年 月 日